

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根据《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进行验收，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和建设单位对于验收小组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经验收小组对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存在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核对后，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位于原东营市欣厨酿造有限公司厂区内东北部，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建设，总占地面积 2600 平方米，主要建筑物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库房等。项目主要根据厂家图纸尺寸使用车床、加工中心等设备对金属件进行加工，之后进行检验、清洗、入库，可达到年产五金配件 27 万件的规模。因市场原因，项目分期建设，本次验收仅针对一期建设内容，总投资 385 万元，主要生产规模为年产五金配件 19 万件。

（二）项目建设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22 年 1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8 月建设完工，调试时间 2022 年 8 月~10 月。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委托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得到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的批复：东环东分建审[2019]133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85 万元，环保投资约 8.5 万元，约占工程总投资 2.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期间现场实际勘察，本项目与原环评相比无重大变动，验收期间与周边敏感目标相对位置未发生明显变化。项目周围 5km 内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点；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进行分析，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项目所有工序在封闭车间内进行，通过车间排气扇无组织排放，确保车间厂界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2、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清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开发区污水预处理厂处理后再排入西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广蒲河。

3、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空压机、车床、钻床、加工中心等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措施，对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生活垃圾、含油抹布、手套、边角料、车间沉降的金属屑、废机油、废切削液等。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废含油抹布、手套边角料、车间内沉降的金属屑收集后外售处理，废机油和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环境影响情况

1、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2022年11月23日至2022年11月24日监测期间，颗粒物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0.31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text{mg}/\text{m}^3$ ）。

2、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厂区排放污水中 pH（无量纲）范围 7.2~7.4，COD_{Cr} 排放浓度为 109~122mg/L，BOD₅ 排放浓度为 34.3~35.7mg/L，氨氮排放浓度为 2.98~3.19mg/L，总氮排放浓度为 9.92~10.6mg/L，总磷排放浓度为 0.46~0.55mg/L，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117~128mg/L，石油类排放浓度为 0.16~0.25mg/L。厂区污水污染物排放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同时满足西城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0.9~54.4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5~48.0dB（A）之间，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4、固体废物

在 2022 年 11 月 23 号~11 月 24 号正常生产工况下对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进行统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11t/d；边角料产生量为 0.019t/d；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0.0018t/d；含油抹布、手套废机油、废切削液验收监测期间未产生。

五、验收总体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现场检查情况，本项目遵守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等资料齐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废水、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合理，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认为东营盛鑫精密金属有限公司配件机械加工项目（一期）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还应做以下修改：

六、后续管理要求及建议

1、项目完成自行验收之后 5 日内需进行网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20 天。验收报告公示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2、明确项目运行期间监测计划及落实，做好环保设施维护及运行管理记录，确保“三废”达标排放。